

##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和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有关精神，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电投产融”）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拟通过发行股份方式购买国电投核能有限公司控股权，同时置出国家电投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控股权，并将视具体情况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关联交易，同时不构成实际控制人变更。2024年10月1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

一重大资产重组（2023年修订）》的规定，公司首次披露重组事项至召开相关股东大会前，如本次交易涉嫌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的，交易存在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或估值等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相关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0月19日